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表号: FD--B3

工程名称: 海丰通威 120MWp 渔光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ZHJL-HFTW-LXD-030

主送: 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(施工单位项目部)

抄送: 海丰通威渔光科技有限公司(建设单位)

主题: 关于施工现场存在安全问题的相关事宜

内容: 监理工程师在施工现场巡视检查时发现, 升压站水泥土搅拌桩设备的发电机没有设置防雨棚, 接线不规范, 光伏区 C 地块 T12 箱逆变一体机钢平台制作现场, 个别施工人员未戴安全帽, 氧气瓶和乙炔瓶放置不规范。

以上问题施工单位必须引起重视, 规范施工, 严禁以包代管, 要求施工单位立即进行整改, 否则监理项目部将按照合同相关条款进行经济考核。



项目监理机构(章):

专业监理工程师:

日

期: 2024年08月23日

本表一式 3 份, 由项目监理部填报, 建设单位、项目监理部、承包单位各存 1 份。